香港童軍總會 – 沙田童軍中心

露營用品申請表

填寫表格前，請詳細閱讀下列『借用須知』

機構名稱		申請人姓名	
使用人數		借用日期	至

項 目	損毀賠償	數 量	項 目	損毀賠償	數 量
地蓆	@ $33 / 張	套	飯 碗	@ $5	隻
4 人蒙古營	@ $440	個	筷 子	對 $2	對
煮食爐	@ $148	個	膠 碟	@ $14	隻
砧 板	@ $45	個	匙 更	@ $3	隻
鑊 連 鑊鏟	@ $118 @ $12	套	罐頭刀	@ $30	把
飯 殼	@ $5	個	湯 碗 連 湯 殼	@ $26 @ $6	套
鋼 湯 煲 大 24cm 小 22cm	 @ $88 @ $80	 個 個	菜 刀	@ $60	把
電飯煲	@ $280	個	膠筲箕	@ $20	個
電熱水煲	@ $300	個	蒸架	@ $20	個
鋼水煲	@ $300	個		@	個
	@	個		@	個

申請日期：_____ 申請人簽署：_____

****

借用須知及借還安排：

1. 申請人/機構須於 營期前兩星期，將此申請表寄交「新界大埔汀角路洞梓 100 號」或傳真(2666 6191)或電郵 ttz@scout.org.hk 至洞梓童軍中心；
2. 職員將按機構人數，決定各項用品借出的數量，申請人不得異議 (機構亦可自備所需)；
3. 申請人/機構必須預留足夠時間予職員檢收各項用品，並保持用品清潔 (清潔用品自備)；如發現不潔或未有足夠時間予職員檢收，申請人/機構須額外繳付清潔費及行政費；如有損壞，則照價賠償。
4. 本中心得按實際需要，隨時更改本須知內容。

	借用時間	**交還時間**
項目	**入營日**	**出營日**
營幕與地蓆	下午三時	**上午十一時**
其他用品	下午三時	下午一時

****

聲明：本人代表本機構驗收上述各項用品無誤，並承諾遵守借用須知及承擔賠償責任。

領取人姓名：_____

借用日期 ：_____ 領取人簽署：_____

~~~~~~~~~~

辦事處專用：

借出日期：_____ 職員簽署：_____

交還日期：_____ 職員簽署：_____
~~~~~~~~~~